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書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4-23321634
聯絡人：王鈞鴻
電 話：04-37061627

受文者：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8月15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110191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0110191A00_ATTCH9. pdf)

主旨：本署訂於112年8月24日（星期四）辦理「11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實施跨校遠距教學課程增能研習」，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署11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實施跨校遠距教學課程計畫辦理。
- 二、為落實「高級中等學校跨校選修或預修課程數位遠距教學實施要點」，鼓勵高級中等學校以跨校遠距方式分享課程資源，以建立跨校遠距教學合作模式、強化教師實施遠距教學能力，特辦理旨揭增能研習，資訊說明如下：

（一）參加對象：

- 1、112學年度獲本署補助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實施跨校遠距教學課程計畫及擴增高級中等學校雙語實驗班計畫之學校，請務必派員參加。
- 2、對跨校遠距教學有興趣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

（二）時間：112年8月24日（星期四）下午2時至下午5時10

分。

(三)地點：線上研習(網址:[https:// meet.google.com/ynz-zssm-ijt](https://meet.google.com/ynz-zssm-ijt))。

(四)報名方式：請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網址：<https://www2.inservice.edu.tw/index2-3.aspx>，課程代碼：3974179，報名截止日期：112年8月23日（星期三）。

三、請惠予出席人員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派代事宜。

四、檢附旨揭研習實施計畫1份。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嘉義市政府、澎湖縣政府、連江縣政府、金門縣政府除外)、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高級中等學校數位學習資源中心)、本署高中組(均含附件)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實施跨校遠距教學課程增能研習
實施計畫

壹、計畫依據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實施跨校遠距教學課程計畫。

貳、研習目標

- 一、落實高級中等學校跨校選修或預修課程數位遠距教學實施要點。
- 二、鼓勵高級中等學校以跨校遠距方式分享課程資源，以建立跨校遠距教學合作模式。
- 三、促進領域教師社群跨校分享交流，增進教師互動、自發及共好之精神。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數位學習資源中心

肆、辦理方式

一、對象：

- (一) 112 學年度獲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實施跨校遠距教學課程計畫及擴增高級中等學校雙語實驗班計畫之學校，請務必派員參加。
- (二) 對跨校遠距教學有興趣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

二、時間：112 年 8 月 24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至下午 5 時 10 分。

三、地點：線上研習（網址：<https://meet.google.com/ynz-zssm-ijjt>）。

四、報名方式：請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網址：

<https://www2.inservice.edu.tw/index2-3.aspx>，課程代碼：3974179，報

名截止日期：112 年 8 月 23 日（星期三）。

五、請准予參加教師公（差）假及課務派代。

伍、研習課程表

時間	課程	講師
13:40-14:00	報到	
14:00-14:05	開場	主講人：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數位學習資源中心張執行秘書啟中
14:05-15:35	開設全英語跨校遠距課程為例，遠距教學經驗分享	主講人：臺北市立內湖高級中學王詠瑜教師 與談人：桃園市立楊梅高級中學宋慧儀教師
15:35-15:40	中場休息	
15:40-17：10	以開設雙語數學課程為例，遠距教學經驗分享	主講人：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周慧蓮教師 與談人：國立鳳山高級中學郭佳蓉教師

陸、注意事項

一、全程參與本研習者，依規定核發 3 小時研習時數。

二、聯絡資訊：

聯絡人：張鈞郁小姐

電子信箱：chunyu@mail.dali.tc.edu.tw

連絡電話：04-2487-5199 轉 117